2021年度

岳阳市交通运输系统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岳阳市交通运输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市交通运输局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推进全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统筹规划全市公路、水路、民航、地方铁路、管道运输以及邮政行业发展，优化交通运输资源配置，促进交通运输方式相互衔接融合。

（二）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全市公路、民航、地方铁路等行业政策标准；参与拟定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拟定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协调中央、省垂直管理的铁路、高速公路和双重管理的邮政等单位涉及地方的相关工作。

（三）组织制定全市道路、民航运输有关运营规范、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交通行业诚信体系建设，维护市场经营秩序；负责权限内全市交通运输行政许可工作，参与制定交通行业运价和收费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统筹协调推进区域和城乡交通协调发展，加快推进区域和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

（四）负责拟订全市铁路运输发展规划，组织制定专用铁路、铁路专用线、地方铁路（含城际铁路）、合资铁路运输有关运营规范、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

（五）指导权限内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全市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全市干线路网运行监测和协调；负责全市国防交通战备工作。

（六）负责提出全市交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市交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七）承担交通建设市场监管和绩效监督管理；拟订全市交通工程建设相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并组织监督、实施；负责全市交通建设工程造价控制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对全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工作的领导、指导和监督管理。

（九）负责全市交通运输行业科技教育、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等工作；指导全市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负责信息监测、分析和发布工作。

（十）负责交通运输预算资金的申请、拨付和监管，监督全市交通运输行业投融资政策的实施；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开展对外交流合作和交通外经外贸工作。

(十一)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岳阳市交通运输局机关内设机构包括：内设科室16个，所属事业单位3个。

内设科室是：办公室（信访科）、规划统计科（交通战备办公室）、基本建设科、运输管理科、公交管理科、物流管理科、安全监督科、法制科、行政审批科、公路管理科、审计科、人事科、财务科、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科。

（二）决算单位构成。岳阳市交通运输局2020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岳阳市交通运输局本级以及岳阳市公路建设和养护中心、岳阳市洞庭湖大桥养护中心、岳阳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岳阳市交通质量和安全监督站、岳阳市铁路管理处、岳阳市交通培训中心。

所属事业单位是：局机关、岳阳市交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岳阳市交通科技信息中心、岳阳市交通运输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46790.0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042.01万元，增长17.72%，主要是因为主要是因为市公路建设和养护中心公路建设、养护根据公路使用年限、到期年限和公路里程来安排，每年资金增幅不同，2020年该中心争资争项金额为9199万，2021年该中心争资争项金额合计13199万（2021年第一批大中修资金8169万，2021年普通国道危桥工程资金1591万，2021年养护专户切块资金1454万，2021年第二批大中修1985万）；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岗执法支队政策性人员经费、办案费增加及财政拨付2019年度农村道路客运和出租车油补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45854.5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5220.09万元，占98.6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634.48万元，占1.3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4672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639.6万元，占48.45%；项目支出24084.1万元，占51.5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6790.0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042.01万元，增长17.72%，主要是因为市公路建设和养护中心公路建设、养护根据公路使用年限、到期年限和公路里程来安排，每年资金增幅不同，2020年该中心争资争项金额为9199万，2021年该中心争资争项金额合计13199万（2021年第一批大中修资金8169万，2021年普通国道危桥工程资金1591万，2021年养护专户切块资金1454万，2021年第二批大中修1985万）；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岗执法支队政策性人员经费、办案费增加及财政拨付2019年度农村道路客运和出租车油补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6071.8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4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689.26万元，增长20.03%，主要是因为市公路建设和养护中心公路建设、养护根据公路使用年限、到期年限和公路里程来安排，每年资金增幅不同，2020年该中心争资争项金额为9199万，2021年该中心争资争项金额合计13199万（2021年第一批大中修资金8169万，2021年普通国道危桥工程资金1591万，2021年养护专户切块资金1454万，2021年第二批大中修1985万）；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岗执法支队政策性人员经费、办案费增加及财政拨付2019年度农村道路客运和出租车油补资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6071.8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8.9万元，占0.0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2.18万元，占0.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912万元，占4.15%；卫生健康（类）支出873.17万元，占1.9%；节能环保（类）支出153.6万元，占0.33%；城乡社区（类）支出2647.94万元，占5.75%；农林水（类）支出17.21，占0.04%；交通运输（类）支出39438.63万元，占85.6%；住房保障支出564.6，占1.23%，其他支出433.76万元，占0.9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7729.3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6071.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9.8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是因为财政追加了文明城市创建奖励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是因为局机关省政府追加真抓实干获奖工作牵头单位/县市区配套奖励工作经费。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财政按规定拨付全国文明城市建设工作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7.92万元，支出决算为7.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68.71万元，支出决算为1567.0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是因为局机关此项人员人数有变化。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8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是因为财政追加了其他养老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180.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是财政按规定拨付一次性抚恤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133.06万元，支出决算为133.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0.9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是因为财政按规定拨付残保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20.09万元，支出决算为2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34万元，支出决算为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819.08万元，支出决算为819.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

13、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153.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是此项为财政部关于下达2021年度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建设（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方向）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等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拨款。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2500.0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是财政安排的岳阳市综合交通体系发展“规划编制项目经费十四五”的配套费。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50万元，支出决算为13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是市洞庭湖大桥养护中心上年结余80万元。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是市洞庭湖大桥养护中心桥梁维修工程增加。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7.9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是市铁路管理处年中财政追加资金。

18、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17.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是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是市铁路管理处年中财政追加资金。

19、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1680.21万元，支出决算为11680.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0、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468.48万元，支出决算为468.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1、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964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财政追加了交通专项资金。

22、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年初预算196.67万元，支出决算为196.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3、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302.35万元，支出决算为7372.2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财政追加了交通建设项目资金。

24、交通运输支出（类）铁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4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142.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 交通运输支出（类）铁路运输（款）铁路安全（项）年初预算18

万元，支出决算为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 交通运输支出（类）铁路运输（款）铁路专项运输（项）年初预算

9万元，支出决算为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 交通运输支出（类）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对农

村道路客运的补贴（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136.4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拨付2019年度农村道路客运和出租车油补资金2197.03万元至我单位，由我单位按照相关政策拨付各客运公司和出租车公司。

1. 交通运输支出（类）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对出

租车的补贴（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2060.5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拨付2019年度农村道路客运和出租车油补资金

2197.03万元至我单位，由我单位按照相关政策拨付各客运公司和出租车公司。

1. 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

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1734.1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财政追加了车辆购置税的返还用于交通设施建设。

30、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128.91万元，支出决算为597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支付了上年结余资金。

3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261.52万元，支出决算为564.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有些单位无相关开支。

32、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

支出决算为433.7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是因为财政追加了交通建设项目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028.5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9073.0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6.58%,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2955.5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3.4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08.81万元，支出决算为210.32万元，完成预算的41.34%，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系统坚持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2021年无此项费用，与上年相比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25.25万元，支出决算为38.1万元，完成预算的30.4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公务接待制度健全，监控严格把关，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政策到位。与上年相比减少40.22万元，减少51.3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务接待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11万元，支出决算为10.97万元，完成预算的99.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遵循厉行节约的原则，与上年相增加10.97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市交通运输行政综合执法支队行政执法车辆报废更新，报市机关事务局审批，更新购置行政执法车一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365.56万元，支出决算为161.25万元，完成预算的44.11%，各单位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加强公务用车管理，维修费及油料费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50.62万元，减少23.8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各单位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加强公务用车管理，维修费及油料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8.1万元，占18.12%,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72.22万元，占81.88%。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8.1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057个、来宾6980人次，主要是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国家、省、市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72.2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0.97万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更新公务用车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1.25万元，公务用车油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和差旅费支出，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系统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7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55.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2.72万元，减少8.73%。减少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要求，压缩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9.44万元，用于召开全市交通运输工作会、春运工作会、行业安全工作等会议及相关单位工作等会议、党史学习教育、党风廉政建设、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人数2294人，内容为交通运输系统各项相关工作安排、工作总结等；开支培训费52.06万元，参加培训的约有11626人次，用于开展出租车、客货、危货、网约车培训以及行政执法、安全知识等相关业务工作培训；2021年本部门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系统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68.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89.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77.0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68.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68.3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系统有车辆5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2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其他用车1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工程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组织开展了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项目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金额2749.9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科学确定了全年绩效目标，将绩效管理融入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全过程，2021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全部完成，一是全市实现了“县县通高速”，市域1小时、城区30分钟交通圈已基本构建，正在积极创建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加速了项目建设；二是强化了交通运输行业监管，提升了服务水平，办人民满意交通，推动了执法规范化，全市交通运输行业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措施，新冠疫情未经交通运输途径传播；三是抓好了生态治理，加速和巩固节能减排和生态环境修复，抓好主城区在建交通项目扬尘治理，全面推广了公路建设施工现场水雾喷洒降尘作业，承办了2021年全省绿色出行宣传月暨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全市新能源公交车占比达98%，其中主城区达100%，整治岸线码头成效显著，拆除市域内洞庭湖、湘江沿线全部21个取缔类码头并复绿，批复26个码头的提质改造方案，基本实现了岳阳港船舶污染物免费接收全覆盖；四是全面推进交通民生实事工程，改善了通行环境，全市交通项目建设“十四五”强势开局，实现了开门红，全年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132.7亿元，为年度计划的132.7%，额度列全省第一，其中，城陵矶新港水公铁集装箱多式联运示范工程获评“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胥家桥综合物流园一期PPP项目开工建设，全市完成民生实事农村公路提质改造395公里、安防工程1052公里、危桥改造107座，圆满完成了年度目标；五是行业治理能力全面提升，运输保障能力稳步提升，2021年，全市交通运输系统各单位讲实干、创业绩、争先进，多项工作受到国家、省、市表彰，汨罗市获评2020年度“四好农村路”、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全国示范县，湘阴县、临湘市、云溪区、君山区获评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全省示范县，被市委、市政府评为安全生产、信访工作优胜单位，推进西环线建设，受到市委通报表扬，G353岳阳东站至三荷机场项目建设、第二届湖南（岳阳）口岸经贸博览会筹备和接待、优化营商环境、全国文明城市复查、民生实事农村公路建设等受到市政府通报表扬。

2021年我局预算执行情况较好，压缩了一般公务支出，“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比减少6.3万元，减少25.41%，为年度预算的19.88%。

 2021年我局各项质量指标和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均圆满完成或超额完成目标任务，综合绩效评价得分96分，评价结果等级为“优”。

**（二）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局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已经公开，详见第五部分附件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交通运输支出（类）：是指用于交通运输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类）：是指用于节能环保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是指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十二、其他支出（类）：是指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十三、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1、2021年度岳阳市交通运输局(系统)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2、2021年度岳阳市交通运输局(系统)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